

甘肃省核地质二一三大队（省核地质调查院）

【事二】2020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按照《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中共甘肃省委办公厅 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实施方案》，现将2020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

甘肃省核地质二一三大队主要职责：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方针、政策、法律、法规，主管部门的部署、决议；承担国家及省上安排的铀矿、国土资源大调查、区域地质调查、矿产地质调查及勘探等公益性、基础性、战略性地质工作任务；承担放射性环境地质调查、监测、评价、治理及预防工作；开展环境地质调查、地质灾害防治等工程勘查、设计、监理、施工工作，为甘肃省国土资源管理部门的地质灾害预警、防治、危机管理工作提供技术支持；承担西北地区放射性核废物治理项目，组织实施军工铀矿地质勘探设施退役治理、核废物的治理工作；管理已探明放射性矿产资源储量、放射性矿产地质档案资料；负责单位内部的产业结构调整，管理利用好单位的国有资产，确保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做好单位的精神文明建设、干部人事、纪检监察、劳动工资、社会保障、财务审计、职工教育培训等工作；完成上级交办的其它工作。

甘肃省核地质调查院主要职责：按照国家及省厅对放射性矿产资源规划战略布局，加强与中国地质地质调查局及核

地质总局的铀矿地质业务联系，组织开展铀矿地质调查与勘查，完成国家下达给我省的铀矿地质勘查任务；接受地勘行业指导，组织完成公益性、基础性、战略性地质勘查任务，参与国土资源大调查项目；在省核地质局组织协调下，牵头组织核地质单位整合人才、技术、资质优势，开展多矿种的地质勘查工作和其他地质工作，推进技术合作，扩大找矿范围，提高核地质技术水平和经济效益；在省核地质局组织协调下，同时负责放射性基础地质项目及科研项目的立项申报、技术质量监督、成果初审、资料汇交等地质技术工作；对全局系统核地质科技档案资料进行综合研究和开发利用。

二、机构设置

（一）机关内设机构

甘肃省核地质二一三大队（甘肃省核地质调查院）内设机构职能科（室）13个，包括：大队办公室、财务科、劳动人事教育科、经营管理科、技术管理科、安全环保科、政治工作办公室、工会办公室、纪监审办公室、离退休职工管理办公室、铀矿勘查规划室、放射性防护与治理办公室、铀矿地质资料研究室。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2020年部门收支包括甘肃省核地质二一三大队（甘肃省核地质调查院）全年收支情况。

（一）收入预算

2020年收入预算7459.58万元，其中：当年财政拨款收

入 3459.58 万元，比 2019 年预算增加 259.58 万元，增长 8.1%，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预算有所增加；经营收入预算 4000.00 万元。当年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459.5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00 万元。

（二）支出预算

2020 年支出预算 7459.58 万元，其中：当年财政拨款预算 3459.58 万元，比 2019 年预算增加 259.58 万元，增长 8.1%，增长的主要原因是省财政统一调增了医保补助、事业单位绩效工资等人员经费拨款；经营支出预算 4000.00 万元。

当年财政拨款主要是：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8.70 万元。
2. 卫生健康支出 288.89 万元。
3.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439.53 万元。
4. 住房保障支出 192.46 万元。

四、一般公共预算情况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459.58 万元（详见部门预算公开表 4, 5, 6, 7），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

2020 年基本支出 3459.58 万元，比 2019 年预算增加 259.58 万元，增长 8.1%，增长的主要原因是省财政统一调增了医保补助、事业单位绩效工资等人员经费拨款。

（二）项目支出

2020年我单位无项目支出。

（三）部门管理的转移支付

2020年我单位无部门管理的转移支付。

五、部门“三公”经费、培训费、会议费等财政拨款情况

1.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万元，比 2019 年预算减少 0.00 万元，下降 0.0%，无因公出国工作安排。

2. 公务接待费 4.56 万元，比 2019 年预算减少 0.19 万元，下降 4.0%，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贯彻落实《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从严控制公务招待费，按规定压减。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6.8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6.80 万元），比 2019 年预算减少 1.86 万元，下降 3.8%，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按规定压缩了相关支出。

4. 培训费 14.57 万元，比 2019 年预算减少 0.58 万元，下降 3.8%，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按规定压缩了相关支出，减少了次数与和规模。

5. 会议费 0.00 万元，比 2019 年预算减少 0.00 万元，下降 0.0%，无会议费安排。

六、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0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二）非税收入

2020 年无非税收入。

(三) 政府采购情况

2020 年机关及所属预算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813.7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440.9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372.8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0 万元。

(四)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 5898.73 万元。其中：办公用房 2,610.00 平方米，价值 255.43 万元。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22.00 辆，价值 395.77 万元。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价值 1,938.03 万元。2020 年拟采购固定资产约 813.75 万元。

七、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 部门绩效评价进展情况

我单位开展了部门绩效自评,设计完成了部门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部门绩效目标的完成进度、预计效果、服务对象满意度及趋势进行了监控,申报了 2020 年的部门绩效目标。

(二) 2020 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

2020 年我单位无项目支出。

八、名词解释

(一) 收入科目

1. 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

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3.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利息收入等。

4.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二) 支出科目

1.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反映用于资源勘探、制造业、建筑业、工业信息等方面支出。

2. 转移性支出:反映用于对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用于职工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反映用于职工按照国家统一规定,依据省上确定的比例缴存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5.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反映用于在职职工和退休职工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6.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7.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8.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三) 三公经费

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费

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部门预算公开表